

证券代码：605090

证券简称：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6-076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召开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未解锁份额处置及部分回购股份授予的议案》，同意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未解锁的份额 9.30 万股进行收回并转让，同时对预留部分进行授予，并对认购价格进行调整。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相关授权及《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该事项在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授权审批范围内。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调整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调整的批准与授权

2025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实施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关于<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以上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预留份额的授予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参与对象、授予份额、认购价格和锁定期安排等）由管理委员会在存续期内予以确定和落实。

2026 年 1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授权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设立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并由管理委员会办理员工

持股计划相关事宜，其中包括授权管理委员会确定预留份额的授予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参与对象、授予份额、认购价格和锁定期安排等）并予以实施。

近日，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未解锁份额处置及部分回购股份授予的议案》，同意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未解锁的份额 9.30 万股进行收回并转让，同时对预留部分进行授予，并对认购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调整的背景

2025 年 9 月 10 日，公司实施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以股权登记日（2025 年 9 月 9 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中累计已回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2 元（含税）。由于本次分红为差异化分红，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摊薄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为 0.399 元。

2026 年 6 月 17 日，公司实施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股权登记日（2026 年 6 月 16 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中累计已回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由于本次分红为差异化分红，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摊薄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为 0.2496 元。

（三）调整依据及调整结果

根据《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在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日至非交易过户完成日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等除权、除息事宜，标的股票的价格将相应调整。

由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尚未办理回购股份的非交易过户，因此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认购价格由 11.80 元/股调整为 11.15 元/股（ $11.80 - 0.399 - 0.2496 \approx 11.15$ ）。

上述调整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及《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除上述调整内容外，《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本次调整事项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对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与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认购价格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实质性影响。

特此公告。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8 日